

关于浙江维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的

专项核查意见

中天恒专审字〔2026〕第 1017 号



北京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电话：010-88579516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17 号韦伯时代中心 C 座 23 层

传真：010-88571033

邮编：100081

网址：<http://www.zhongtianheng.com.cn>

邮箱：Office@zhongtianheng.com.cn

目 录

项 目	起始页码
专项核查意见	第 1-2 页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第 3-4 页

关于浙江维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的专项核查意见

中天恒专审字（2026）第 1017 号

浙江维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在审计了浙江维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康药业公司”）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的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以下简称“2025 年度财务报表”）的基础上，对后附的《浙江维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以下简称“营业收入扣除表”）进行了专项核查。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深证上〔2026〕135 号）的规定，编制和披露营业收入扣除表，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核查证据，是维康药业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核查工作的基础上对营业收入扣除表发表专项核查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执行了核查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核查工作以对营业收入扣除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核查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核查工作为发表核查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基于我们的核查，我们没有发现后附的《浙江维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与我们在审计维康药业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检查的会计资料，以及 2025 年度财务报表中所披露的相关内容在所有重大方面存在不一致的情况。

为了更好地理解维康药业公司 2025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事项以及扣除后营业收入金额的情况，后附营业收入扣除表应当与已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核查报告仅供浙江维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年报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北京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八日

浙江维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编制单位：浙江维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	本年度 (万元)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万元)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22,527.26		35,119.86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458.77		419.12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04%		1.19%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458.77	其中，房租水电费 405.14 万元，委托加工收入 26.46 万元，其他零星收入 27.17 万元	419.12	其中房租水电费 250.66 万元，受托加工收入 94.00 万元，服务费收入 62.90 万元，其他零星收入 11.56 万元。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无此类收入		无此类收入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无此类收入		无此类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所产生的收入。		无此类收入		无此类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无此类收入		无此类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无此类收入		无此类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458.77		419.12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无此类收入			无此类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无此类收入			无此类收入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无此类收入			无此类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无此类收入			无此类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无此类收入			无此类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无此类收入			无此类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无此类收入			无此类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22,068.49			34,700.74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吉林天勤会计师 事务所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1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赵志新 220100541234



2002年10月15日
ly /m /d

5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220100541234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吉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1 年 04 月 27 日
ly /m /d

4

姓名 Full name	赵志新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9年06月28日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吉林天勤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220421790628213





姓名 Full name 丁剑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5-10-28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浙江明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3252619851028731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3000126139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9年3月31日
Date of Issuance



2018
检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3月0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2012 07 01

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2013 01 01

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2015 01 01

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m /d

9



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Unified Supervision Platform of Chinese CPA Profession

欢迎登录, 北京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浙江分所
系统更新记录 意见建议反馈 账号设置 退出登录

本分所事项办理 本分所注册会计师信息查询

注册会计师编号: [] 注册会计师姓名: [] 会计师状态: 正常 [] 展开 [] 搜索

导出 [] 导出全部 []

序号	操作	注册会计师编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有效证件类型	有效证件号	事务所执业证书编号	事务所名称
1	详情 证照预览 证照下载	110001540699	徐菱菱	男	1989-03-16	身份证	339005198903160332	110002203301	北京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	详情 证照预览 证照下载	110002200200	刘爽	女	1990-10-10	身份证	222403199010105848	110002203301	北京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	详情 证照预览 证照下载	110001540641	王如晟	男	1968-09-04	身份证	41270119680904157X	110002203301	北京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	详情 证照预览 证照下载	330002020015	林色珍	女	1988-09-16	身份证	350623198809165728	110002203301	北京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5	详情 证照预览 证照下载	110001540535	叶佳欢	女	1993-11-19	身份证	350802199311197021	110002203301	北京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6	详情 证照预览 证照下载	110101301061	刘亚妮	女	1981-01-16	身份证	61272719810116542X	110002203301	北京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7	详情 证照预览 证照下载	330001261392	丁剑	男	1985-10-28	身份证	332526198510287319	110002203301	北京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8	详情 证照预览 证照下载	110001693623	沈丽琴	女	1971-10-13	身份证	330411197110132020	110002203301	北京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证书序号: 001738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北京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赵志新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大兴区榆顺路12号D座0449号中国(北京)自由贸易试验区高端产业片区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220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20]0125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20年12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副本)(12-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6330693230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北京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1270 万元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赵志新

成立日期 1995 年 10 月 11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大兴区榆师路 12 号 D 座 0449 号中
国(北京)自由贸易试验区高端产业片区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税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资产评估；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招投标代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薪酬管理服务和存储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 年 12 月 15 日